

附件 1:

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1 月 10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

总)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说明：目录页码自行编辑）

第一部分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1、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村）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2、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统筹城乡发展，实施精准扶贫，引领乡村振兴。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3、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残疾人事业、住房保、公共交通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村）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4、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承担农村经营管理、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农民负担监管等工作。

5、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管理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6、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村）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7、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8、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村民委员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村）民和单位参与社区（村）建设和管理。

9、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保密等主体责任。

10、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1、职能转变。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部门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本级决算和 5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2024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本级）
- 2. 蔡甸区蔡甸街财政所
- 3.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 4.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街道社区网格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 5. 武汉市蔡甸区蔡甸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109.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082.0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34.89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739.55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51.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890.9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00.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5.6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336.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58.7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2.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34.8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35.54	本年支出合计	57	9,051.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91.4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575.59
总计	30	9,626.94	总计	60	9,626.9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835.54	7,144.34	739.55	0.00	0.00	0.00	951.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66.22	3,175.02	739.55	0.00	0.00	0.00	951.65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18.69	2,827.49	739.55	0.00	0.00	0.00	951.65
201030	行政运行	839.37	83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5	事业运行	1,189.28	1,189.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90.04	798.84	739.55	0.00	0.00	0.00	951.65
20106	财政事务	305.79	30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5	事业运行	304.29	30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	3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	3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0.90	2,89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64.58	2,46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64.58	2,46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2.31	37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36	59.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33	228.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02	7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37	17.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	残疾人康复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49	11.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8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60	20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60	20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55.02	55.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30.92	30.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66	114.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7	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67	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	农村环境保护	5.67	5.67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6.00	3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6.00	3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	城管执法	336.00	33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8.77	25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8.22	1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8.22	18.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35.55	23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7.65	21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7.90	17.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48	24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48	24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203.92	203.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	提租补贴	38.56	38.56	0.00	0.00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89	3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4.89	3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301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4.89	34.8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051.35	8,657.38	393.9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82.04	4,821.13	260.91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734.51	4,652.88	81.63	0.00	0.00	0.00
201030	行政运行	839.37	839.37	0.00	0.00	0.00	0.00
201035	事业运行	1,189.28	1,107.65	81.63	0.00	0.00	0.00
20103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705.86	2,705.86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305.79	126.51	179.28	0.00	0.00	0.00
201065	事业运行	304.29	126.51	177.78	0.00	0.00	0.00
20106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2012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20132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74	3.74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20136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	31.50	0.00	0.00	0.00	0.00
201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	31.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0.90	2,817.63	73.25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20801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60	3.6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64.58	2,464.58	0.00	0.00	0.00	0.00
208020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64.58	2,464.5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2.31	299.04	73.25	0.00	0.00	0.00
208050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208050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36	25.87	33.49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33	205.60	22.72	0.00	0.00	0.0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02	61.97	17.04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37	17.37	0.00	0.00	0.00	0.00
208110	残疾人康复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20811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49	11.49	0.00	0.00	0.00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20828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50	8.5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24.5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60	200.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60	200.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	行政单位医疗	55.02	55.02	0.00	0.00	0.00	0.00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30.92	30.92	0.00	0.00	0.00	0.00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66	114.66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7	5.67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67	5.67	0.00	0.00	0.00	0.00
211040	农村环境保护	5.67	5.67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6.00	336.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6.00	336.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	城管执法	336.00	336.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8.77	258.77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8.22	18.22	0.00	0.00	0.00	0.00
21305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8.22	18.22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35.55	235.55	0.00	0.00	0.00	0.00
213070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7.65	217.65	0.00	0.00	0.00	0.00
21307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7.90	17.9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48	217.56	24.92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48	217.56	24.92	0.00	0.00	0.00
221020	住房公积金	203.92	185.77	18.15	0.00	0.00	0.00
221020	提租补贴	38.56	31.79	6.77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89	0.00	34.89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4.89	0.00	34.89	0.00	0.00	0.00
223010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4.89	0.00	34.8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街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109.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175.03	3,175.0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34.89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90.90	2,890.9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0.60	200.6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67	5.67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36.00	336.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58.78	258.78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2.48	242.4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34.89	0.00	0.00	34.89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44.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44.34	7,109.45	0.00	34.8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144.34	总计	64	7,144.34	7,109.45	0.00	34.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
街道办事处（汇总）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109.45	6,750.36	359.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75.02	2,914.11	260.91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27.49	2,745.86	81.63
2010301	行政运行	839.37	839.37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1,189.28	1,107.65	81.63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798.84	798.84	0.00
20106	财政事务	305.79	126.51	179.28
2010650	事业运行	304.29	126.51	177.78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50	2.5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50	2.5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74	3.74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74	3.74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00	4.00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0	4.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	31.5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0	31.5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90.90	2,817.63	73.25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60	3.6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60	3.6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2,464.58	2,464.58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64.58	2,464.5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72.31	299.04	73.2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0	5.6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36	25.87	33.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33	205.60	22.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9.02	61.97	17.04
20811	残疾人事业	17.37	17.37	0.00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5.88	5.88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49	11.49	0.0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8.50	8.50	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50	8.5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24.5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24.5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0.60	200.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0.60	200.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5.02	55.0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92	30.9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66	114.6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67	5.67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67	5.67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5.67	5.67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36.00	336.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6.00	336.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336.00	336.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58.77	258.77	0.00
21303	水利	5.00	5.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00	5.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8.22	18.22	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8.22	18.22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235.55	235.55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7.65	217.65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7.90	17.9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48	217.56	24.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48	217.56	24.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3.92	185.77	18.15
2210202	提租补贴	38.56	31.79	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2024 年度金额单位：万元

街道办事处（汇总）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69.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99.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	基本工资	2,479.95	3020	办公费	12.10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	津贴补贴	384.27	3020	印刷费	0.39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	奖金	0.00	3020	咨询费	29.6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	手续费	0.00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	绩效工资	1,226.13	3020	水费	1.51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7.64	3020	电费	17.67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87.83	3020	邮电费	18.28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7.46	3020	取暖费	0.00	3100	大型修缮	0.00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4.66	3020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19	3021	差旅费	9.08	3100	物资储备	0.00
3011	住房公积金	406.23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	土地补偿	0.00
3011	医疗费	0.00	3021	维修（护）费	4.98	3101	安置补助	0.00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10	3021	租赁费	32.72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88	3021	会议费	0.00	3101	拆迁补偿	0.00

3030	离休费	0.00	3021	培训费	0.67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	退休费	0.00	3021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	退职（役）费	0.00	3021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	抚恤金	19.84	3022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	生活补助	7.82	3022	专用燃料费	0.50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	救济费	0.00	3022	劳务费	37.18	399	其他支出	8.00
3030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	委托业务费	317.83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	助学金	0.00	3022	工会经费	24.88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8.00
3030	奖励金	45.72	3022	福利费	266.27	3990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6	3991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34.16	3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28			
人员经费合计		5,743.32	公用经费合计					1,007.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街道办事处（汇总）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街道办事处（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34.89	0.00	34.89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4.89		34.89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34.89		34.89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34.89		34.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9.34	0.00	39.34	0.00	39.34	0.00	5.96	0.00	5.96	0.00	5.96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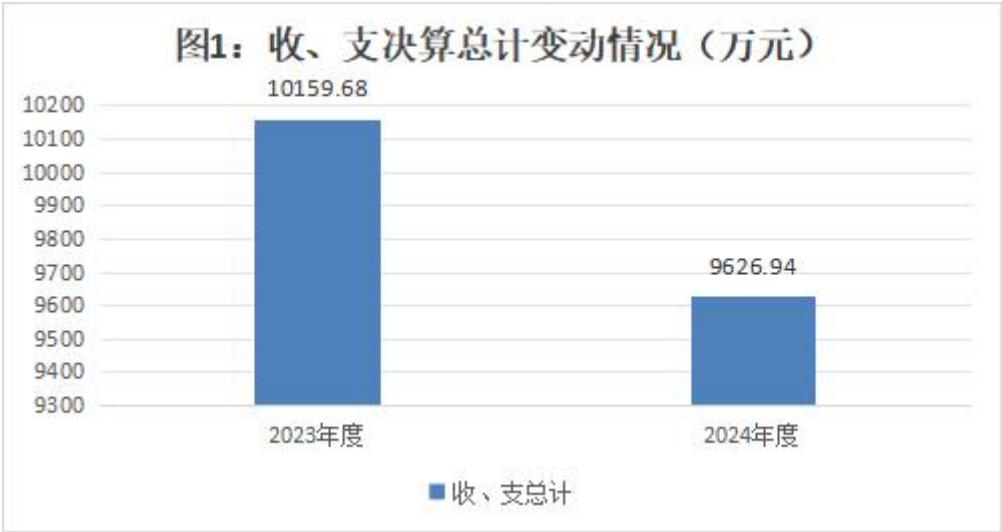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9626.9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减少 532.74 万元，减少了 5.24%,主要原因 是年初结转和结余减少。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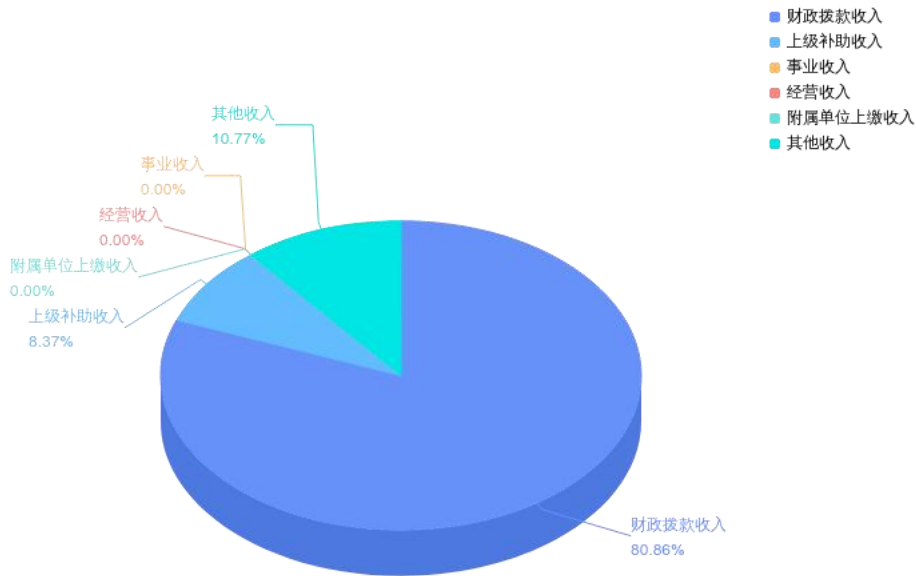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8835.5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206.59 万元，增长 2.3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44.34 万元，占本年收入 80.9%；上级补助收入 739.55 万元，占本年收入 8.4%；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0%；其他收入 951.65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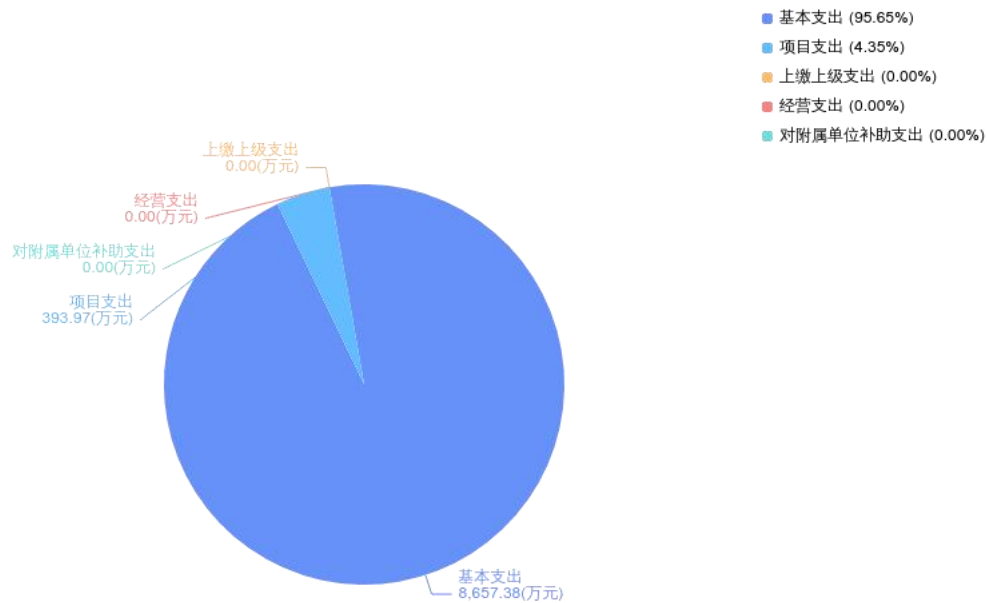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9051.3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16.93 万元，减少 3.38%。其中：基本支出 8657.38 万元，占本年支出 95.6%；项目支出 393.97 万元，占本年支出 4.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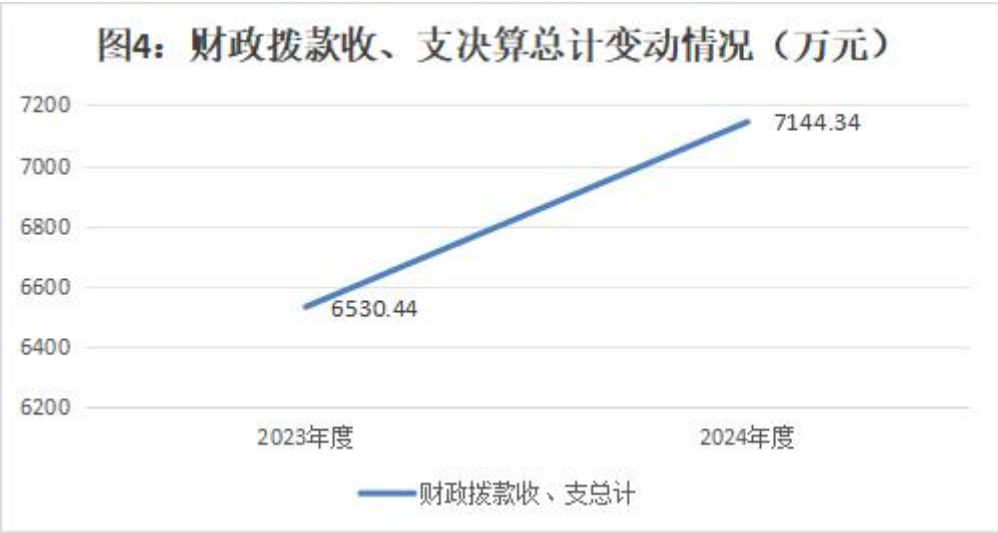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144.3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了 613.9 万元，增长 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专项经费，街乡扶持村项目区级及市级资金。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109.45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579.0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专项经费及街乡扶持村级项目区级、市级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持平，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89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34.89 万元，增

加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剂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09.4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8.5%。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13.9 万元，增长 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专项经费，街乡扶持村级项目区级及市级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109.4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3175.02 万元，占 44.67%。主要是用于行政运行 839.37 万元，事业运行 1189.28 万元，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98.84 万元，事业

运行 304.29 万元，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5 万元，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2.5 万元，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74 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 万元，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5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890.90 万元，占 40.66%。主要是用于其他人力资湖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6 万元，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2464.58 万元，行政单位离退休 5.6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 59.36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8.3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事业年金缴费支出 79.02 万元，残疾人康复 5.88 万元，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1.49 万元，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8.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54 万元。

3.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00.60 万元，占 2.81%。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 55.02 万元，事业单位医疗 30.92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14.66 万元。

4.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5.67 万元，占 0.08%。主要是用于农村环境保护 5.67 万元。

5.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336.00 万元，占 4.73%。主要是用于城管执法 336 万元。

6.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258.77 万元，占 3.64%。主要是用于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5 万元，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8.22 万元，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217.65 万元，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17.9 万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242.48 万元，占 3.41%。主要是用于住房公积金 203.92 万元，提租补贴 38.56 万元。

（行政支出-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713.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109.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1.6%。其中：基本支出 6750.36 万元，项目支出 359.08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三资管理及中介经费 24 万元，主要成效按期对 18 个村及 2 个村级企业的财务记账并出具报表；聘请公共服务岗位人员经费 57.63 万元，主要成效保证党群各项业务的开展。项目支出蔡甸街财政所 277.45 万元，主要成效：街道办事处机构编制调整，街道财政所人员转隶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具体包括：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869.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9.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52%。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6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9.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68%。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

出（项）年初预算为 537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85%，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初列入项目预算，本年度项目未拨入办事处本级。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68.3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4.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1%。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5%，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本年度 9 月份街道财政所因街道办事处机构编制调整，转隶至街道党群服务中心，财税协调工作经费递减。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群众团体事务（款），年初未列入预算。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

织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其他组织事务支出，年初未列入预算。

（8）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年初未列入预算。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年初未列入预算。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779.1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64.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16.33%。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年初未列入预算。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87.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82%，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绩效由人社局统一发放。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3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7%。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5.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23%，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部分金额列入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康复（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残疾人康复，年初未列入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年初未列入预算。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退役军

人管理事务经费，年初未列入预算。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26%，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2024 年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村干部应发报酬由农财专户转账到三资代理监管中心专户，第四季度由街办事处转账到三资代理监管中心专户。

3.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4.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57%。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1.7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32%。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14.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4. 节能环保支出具体包括：

（1）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农村环境保护，年初未列入预算。

5.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6.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协管员经费由蔡甸区城管督察大队划转到执法中心。

6. 农林水支出具体包括：

（1）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经费，年初未列入预算。

（2）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

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巩固脱贫功坚成果衔接乡振经费，年初未列入预算。

(3)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7.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经费，年初未列入预算。

(4) 农林水支出（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9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中财政拨入对其他农村综合改革经费，年初未列入预算。

7.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01.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3.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7%。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38.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50.3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743.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479.95 万元、津贴补贴 384.27 万元、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 1226.1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7.6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87.8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7.46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14.6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19 万元、住房公积金 406.23 万元、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2.1 万元、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 19.84 万元、生活补助 7.82 万元、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 45.72 万元、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 万元。

公用经费 1007.0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2.1 万元、印刷费 0.39 万元、咨询费 29.6 万元、手续费、水费 1.51 万元、电费 17.67 万元、邮电费 18.28 万元、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 9.08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 4.98 万元、租赁费 32.72 万元、会议费、培训费 0.67 万元、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 0.5 万元、劳务费 37.18 万元、委托业务费 317.83 万元、工会经费 24.88 万元、福利费 266.2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96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4.16 万元、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2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

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本部门科目支出：行政支出-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人员经费、行政支出-财政拨款支出-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89 万元。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34.89 万元，主要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等方面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39.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5.1%。较上年减少 2.89 万元，减少 18.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执法中心执勤执法公务用车维护费计入其他交通费用。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网格中心公务用车全年未报销费用，使用上年燃油充值卡结余金额。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

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
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费。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没有开展全年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39.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5.1%；较上年减少 2.89 万元，减少 18.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执法中心执勤执法公务用车维护费计入其他交通费用。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网格中心公务用车全年未报销费用，使用上年燃油充值卡结余金额。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公务用车购置。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5.96 万元，主要用于燃油费 2.5 万元，给点修费 2.9 万元，保险费 0.4 万元，检测费 0.027 万元，其他 0.13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0.00%，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年度没有公务接待费。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主要是开展工作。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对象主要是没有外宾接待支出。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接待对象主要是本年度没有国内公务接待支出，主要是开展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省直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本部门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50.70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736.65 万元，增长 645.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50.7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1、咨询费增加了 29.6 万元，本年度支付了 2022 年至 2025 年法律顾问案件代理费。2、委托业务费比上年度增加了 90.57 万元，上年度未支付完的费用本年度支付。3、福利费本年度增加了 244.57 万元，本年度增加了对村民委员会和对党支部的补助及 2023 年 7 月至 2024 年部门用餐费。4、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增加了 61.79 万元，支付上年度未支付的社区围挡安装及辅助材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7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90.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9.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4.86%，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45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60.41%；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0.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9.0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8%。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汇总）共有车辆 19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7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他用车主要是街道办事处公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81.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按照要求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1 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937.4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请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情况进行综述，并根据《武汉市市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武财绩〔2021〕546 号）的要求，公开

《2024 年度蔡甸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或《2024 年度蔡甸街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结果(摘要版)》)。

(三)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项目。

三资管理及中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按期对 18 个村及 2 个村级企业的财务记账并出具报表。

聘请公共服务岗位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7.63 万元,执行数为 57.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证党群各项业务的开展。

(四)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和管理办公、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招商引资工作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重大项目工作

三、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四、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社会事业工作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招商引资工作	招商引资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64.57 亿元	（一）努力释放发展潜能，“强”的动力在集聚。一是加速推动招商引资。组建街道招商先锋队，外出上海、广州、深圳等地调研招商 10 余次，约请企业来现场商谈 80 余家，累计签约中建八局土木建设有限公司、湖北清能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优质企业 13 家，累计签约金额达 64.57 亿元，另有 28 个合作意愿较高的重点在谈项目，意向总投资 180 亿元以上。二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跟进企业帮扶，全年以奖代补向企业发放纳税贡献奖、进规入库奖、发展专项奖 49 万余元，协同区发改局为中建八局土木公司寻求企业间合作机会，助推公司全年产值超亿元，协助国华咨询、振业集团等 16 家公司成功申报武汉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2	重大项目工作	攻坚克难，重点项目实现新跨越	高质量完成 2024 年 48 个老旧小区改造。赓续城市文化，依托“毅力梦工厂”等街区商业项目，再造“九街十八巷”的城市文化特色街区。以城市需求为导向，将城关划分为 20 个 15 分钟生活圈，高标准建设 1 所康养服务中心；积极争取超长期国债，新建 1 所蔡甸现代城学校，推进街道卫生院提档升级和独山公园、成功山公园建设。全年完成工业总产值 8.64 亿元，高新技术产业产值 4.94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 16.3 亿元，全年征地 131.04 亩，签约 62 户，拆除房屋 51 户。做实做细五经普统计工作，完成 24 个普查小区 997 家个体户抽查，登记 5095 家法产单位，其中一套表企业 120 家，非一套表企业 4975 家。非一套表法人单位包含企业法人 4258 家、产业单位 715 家、金融业 2 家，已完成上报率 100%，全年产业增加值合计 28.04 亿。强化创新驱动战略，持续挖掘本土商企发展潜力，针对招引的重点企业提供持续跟踪服务，1-9 月已进规进限企业 10 家，预计全年进规进限 19 家；计家台科创园全年新招引企业 20 余家，申报科技型中小企业 31 家，预计全年税收达 1200 万

			元，成功申报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
3	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聚焦城乡建设，打造生态宜居城关	稳步提升街区品质，“美”的颜值在刷新。一是市容环境提质提标。持续开展“武汉以我为荣·小行大爱”“周末大扫除”等各类美化环境的活动，集中开展占道经营、洁净 306 车次，积极开展清理整治 170 次，清理暴露垃圾、乱堆乱放、建筑垃圾和卫生死角共 2000 余处，清洗垃圾容器 400 多个，清理垃圾 200 吨。二是扎实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已完成 48 个老旧小区房屋地形图测绘、地下管网管探勘测、可行性研究、可研批复，涉及 2696 户，124 栋，总建筑面积 25.47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1.0784 亿元。三是城市管理更加精细。制定“一点一策”方案，新增 13 处特色街区点位，规范摊贩经营行为，确保不占用消防通道、不影响交通秩序、不污染环境卫生；全年组织拆违行动 10 余次，拆除历史存量违法建筑 16 处，拆除违法建设 67 处，拆除违建面积达 22169 平方米。四是生态环境整治持续发力。在汉江汛期期间，坚持设点值守、巡查江堤 36 天，做好闸口封拆、城区防涝等工作，顺利完成 2024 年汉江防汛各项工作；全街河湖长全线巡查 680 余次，林长落实 APP 巡林 140 余次；完成高庙穴堤口 206 亩水面退渔还湖工作，义务植树约 1000 棵。
4	社会事业工作	聚焦社会治理，建设安全韧性城市	持续增进民生福祉，“好”的预期在巩固。一是完善社会救助体系。加强残疾人“两补贴”动态管理，为 599 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共计 64.69 万元，为 1228 名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共计 117.25 万元；强化特殊人群服务管理，为 15 名精神障碍患者办理免费救治，落实 65 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人以奖代补政策，面访刑释人员 452 人次，对家庭困难的刑释人员开展帮扶累计 14 人次；供养农村特困人员 32 人，每月补贴 59426 元。二是聚焦多元化养老助老。推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社会化运营，部署 26 名专职人员为老年人解决生活中遇到的各类问题，新增建设 30 张智能养老床位，莲花湖社区、姚家林幸福食堂、恒银广场幸福食堂运营良好，13 个社区都获得 AAA 级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等级评定，为全街高龄老人共计 3229 人发放 624.29 万元高龄津贴。三是多举措加强文化惠民力度。全年开展传统民俗、送戏下乡、书画展览等文化活动 138 场，开展包括京剧脸谱制作、非遗剪纸等活动 5 场；开设 3 个青少年暑期托管班和寒假托管班，为 80 余名儿童提供托管服务；组织 38 名文艺骨干团队参加“舞动人生 寻找红色记忆”培训；完成 18 个行政村每村 79 本农家书屋图书增补，为 9 个村社区更新安装乒乓球台等健身器材 20 余台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该项名词解释中“上述……等收入”请依据部门收入的实际情况进行解释）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参考《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说明逐项解释）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

公”经费，是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 (汇总) 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 (报告)

为加强区直预算绩效评价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权益，根据《蔡甸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区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经查阅本单位 2024 年部门预算和决算相关资料对本单位 2024 年整体绩效评价工作进行了自评，现将部门整体自评情况结果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统一信用代码：1142011401089284XK，负责人为史国新，机构地址为武汉市蔡甸区汉阳大街119号。

（二）机构职责

1、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社区（村）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2、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统筹城乡发展，实施精准扶贫，引领乡村振兴。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3、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医疗保障、残疾人事业、住房保、公共交通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村）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4、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承担农村经营管理、农村集体“三资”监管、农民负担监管等工作。

5、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管理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6、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村）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7、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8、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村民委员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村）民和单位参与社区（村）建设和管理。

9、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保密等主体责任。

10、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和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1、职能转变。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三）组织机构

蔡甸区蔡甸街道办事处设一个行政单位：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本级。三个事业单位：武汉市蔡甸区蔡甸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武汉市蔡甸区蔡甸街道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网格服务中心、武汉市蔡甸区蔡甸街道综合执法中心。

蔡甸街道办事处本级内设机构 6 个：分别是党政综合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

（四）人员情况

截止 2024 年底，蔡甸街道办事处实有在职人员 41 人，其中行政人员 38 人，长聘人员 3 人，退休人员 80 人。

二、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执行率情况

蔡甸街道办事处 2024 年预算收入、预算支出情况如下：

1、预算收入

2024 年蔡甸街道办事处预算总收入 4,153.2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94.79 万元,其他收入 1,167.0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91.40 万元。

2、预算支出

2024 年蔡甸街道办事处预算总支出 4,153.21 万元，按功能分类,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41.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8.8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5.67 万元，农林水支出 235.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9.59 万元，年初结转 791.40 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支出 3,361.8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91.40 万元。

蔡甸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决算收入、决算支出情况如下：

3、决算收入

2024 年蔡甸街道办事处决算收入总额 3,937.4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94.79 万元,其他收入 951.21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91.4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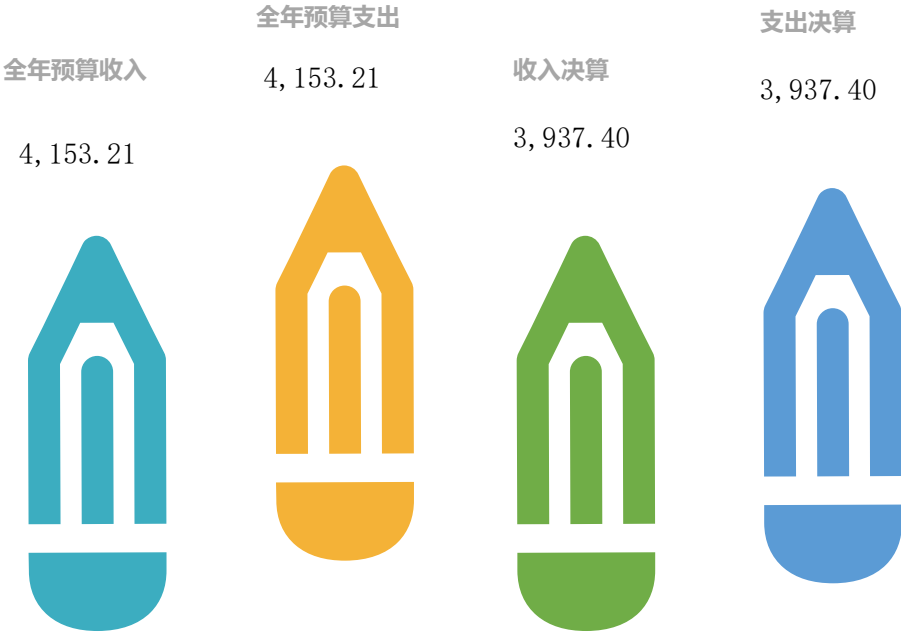
4、决算支出

2024 年蔡甸街道办事处决算支出总额为 3,937.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41.7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4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68.83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5.67 万元，农林水支出 235.5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9.59 万元，年末结转 575.59 万元;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主要包括基本支出 3,361.8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575.59 万元。

根据预算执行口径：

2024 年蔡甸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率为 94.8%。（执行数 3,937.40 万元/预算数 4,153.21 万元）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执行率
全年预算收入	4, 153. 21	收入决算	3, 937. 40	94.8%
全年预算支出	4, 153. 21	支出决算	3, 937. 40	94.8%



（二）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1：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1. 经济发展与创新驱动

工业与投资、招商引资与创新平台

- 规上工业总产值：完成 **11.55** 亿元（目标 **11.39** 亿元），增速 **14.58%**（目标 **12.47%**）。

- 高新技术企业产值：完成 **8.28** 亿元（目标 **5.5** 亿元），增速 **39%**（目标 **13%**）。

- 固定资产投资总量：完成 **16.74** 亿元（目标 **53.5** 亿元），部分目标未达成。

- 签约优质企业 **13** 家（如广东卓原等），累计签约金额 **64.57** 亿元，意向总投资超 **180** 亿元。

- 计家台科创园成功申报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新增招引企业 **20** 余家，申报科技型中小企业 **31** 家，预计年税收超 **1400** 万元。

2. 社会民生与公共服务

老旧小区改造、社会救助与福利、教育与医疗、城市治理与生态保护、基层治理与安全维稳

- 启动并推进 **48** 个老旧小区改造，涉及 **2696** 户、**124** 栋，总建筑面积 **25.47** 万平方米，总投资约 **1.0784** 亿元。

- 新增智能养老床位 **30** 张，建成城镇社区康养服务中心，为 **3229** 名高龄老人发放补贴 **624.29** 万元。

- 为 **599** 名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 **64.69** 万元，为 **1228** 名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 **117.25** 万元。

- 落实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 **15** 人，帮扶困难家庭 **452** 人次。

- 推进蔡甸现代城学校前期工作，谋划推进街道卫生院提档升级。

- 开设青少年暑期/寒假托管班，服务 **280** 余名儿童。

- 城市管理与环境整治

- 拆除历史违建 **16** 处、违法建设 **67** 处，清理垃圾死角 **2000** 余处，清洗垃圾容器 **400** 多个。

- 汉江防汛期间完成闸口封拆、防涝巡查 **680** 余次，义务植树 **1000** 棵，完成水面清淤工作。

- 排查安全隐患 **2045** 条，整改通知 **1400** 份，开展安全培训 **48** 场次。

- 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如欠薪、物业纠纷等），受理“**12345**”市民热线 **5608** 件，办结率 **100%**，满意率 **93%**。

- 退出毒品问题重点整治街道范围，完成耕地卫片图斑整治任务。

4. 文化建设与党建引领

文化惠民活动、党建引领与干部培养

- 开展传统民俗、送戏下乡、书画展览等活动 **133** 场，举办非遗剪纸活动 **5** 场，组织文艺骨干培训 **38** 人次。

- 更新农家书屋图书（每村 79 本），新增健身器材 20 余台。
- 推动 46 家区直单位参与基层治理，遴选 6 名村后备干部跟班学习，储备村级后备干部 58 人。
- 开展全面从严治党专项整治，党纪立案 3 人，强化清廉作风建设。

5. 重点项目与城市更新

城市更新与征拆攻坚

- 完成 13.4 万平方米城更项目拆迁，释放发展用地近 500 亩，保障“保交楼”年度任务。
- 全年征地 467 亩、拆迁 86 户，实现 10 个项目征拆“清零”。

年度目标 2：全面深化改革

1. 经济体制改革

优化营商环境、创新驱动战略、重点项目落地

- 全年发放纳税贡献奖、进规入库奖、发展专项奖 49 万余元，助推企业产值超亿元。
- 为中建八局等 16 家企业提供跟踪服务，成功申报武汉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 计家台科创园申报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新招引企业 20 余家，培育科技型中小企业 31 家。
- 推进“蔡甸现代城莲里科创园”建设，承接君晖置业、武汉奥仪科技等 11 家企业入驻。
- 签约广东卓原新材料、中建八局土木公司总部等 10 亿元项目，释放发展用地近 500 亩，完成 104 省道成功大道至太丰路段线型调整。

2. 行政体制与基层治理改革

征拆与城市更新机制、网格化管理与三级包保

- 争取城更公司资金 1.47 亿元，推动 13.4 万平方米拆迁，保障汉津城南部等政府回购项目复工复产。
- 将安全生产、信访维稳下沉网格，落实街一村（社区）—网格员“三级包保”责任制。
- 全年排查安全隐患 2045 条，下达整改通知 1400 份，办结“12345”市民热线 5608 件（满意率 93%）。

3. 社会服务与民生保障改革

老旧小区改造与养老创新、社会救助体系动态管理

- 启动并推进 48 个老旧小区改造，涉及 2696 户、25.47 万平方米，总投资 1.0784 亿元。
- 推进社区居家养老社会化运营，新增 30 张智能养老床位，建成 AAA 级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13 个。
- 为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 64.69 万元（599 人），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17.25 万元（1228 人）。
- 落实精神障碍患者免费救治 15 人，帮扶困难家庭 452 人次。

4. 生态文明与城市治理改革

生态保护与污染防治、耕地保护与土地整治

- 完成高庙广堤水面清淤，义务植树 **1000** 棵，开展汉江防汛巡查 **680** 余次。
- 拆除违建面积 **22169** 平方米，清理垃圾死角 **2000** 余处，规范占道经营行为。
- 主要领导挂帅督导，全面完成耕地卫片图斑整治任务，严守耕地红线。

5. 文化体制与党建引领改革

文化惠民创新、党建与干部培养机制

- 开展传统民俗、非遗剪纸等活动 **138** 场，开设青少年暑期/寒假托管班（服务 **280** 余名儿童）。
- 更新农家书屋图书（每村 **79** 本），新增健身器材 **20** 余台，推动文化资源下沉基层。
- 实施村党组织带头人后备力量“三年培育计划”，储备村级后备干部 **58** 人（含主职 **21** 人）。
- 推动 **46** 家区直单位参与基层治理，开展“三资”清查专项整治，党纪立案 **3** 人强化清廉建设。

年度目标 3：全面依法治国

1. 依法行政与执法规范

行政执法强化、征拆依法推进

- 联合区消防救援大队、派出所对辖区“飞线充电”等安全隐患开展强制拆除行动 **20** 余次，规范占道经营行为，确保消防通道畅通、环境卫生达标。
- 依法拆除历史违建 **16** 处、违法建设 **67** 处，拆除面积达 **22169** 平方米，维护城乡建设秩序。
- 采用“征拆协商协议+依法强制执行”模式，全年完成 **14** 个项目征拆 **467** 亩、**86** 户，确保程序合法合规。

2. 法治环境与营商环境优化

企业合规管理、知识产权与创新保护

- 为 **16** 家企业提供法律支持，协助其成功申报武汉市“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称号。
- 对工贸企业开展安全检查 **474** 次，排查安全隐患 **2045** 条，下达整改通知单 **1400** 份，强化企业安全生产法律责任。
- 计家台科创园申报市级科技企业孵化器，推动 **31** 家科技型中小企业依法合规发展。

3. 公共安全与司法协作

扫黑除恶与禁毒整治、信访依法办理

- 联合区委政法委、区公检法开展“平安系列建设·你我同行”宣传活动 **10** 余次，排查重点领域 **40** 余次，完成 **1186** 名涉毒人员检测管控，实现毒品重点整治街道“摘帽”。
- 对易制毒企业、物流公司等开展法律检查 **50** 余次，通过市禁毒委验收。
- 全年依法受理、办理信访事项 **309** 件（含智慧信访系统 **201** 件），办结

率 100%；解决欠薪、物业纠纷等群众诉求，接访 424 批次，接待群众 1413 人。

4. 基层法治与社会治理

网格化法律责任制、法律援助与矛盾化解

- 落实街一村（社区）一网格员“三级包保”机制，将安全生产、信访维稳责任下沉网格，推动基层治理论法治化。

- 完成耕地卫片图斑整治任务，主要领导挂帅督导，严守耕地保护法律红线。

- 通过“12345”市民热线受理群众诉求 5608 件，依法办结率 100%，满意率 93%。

5. 党内法规与廉政建设

- 开展“三资”清查专项整治，强化农村集体资产权属管理，党纪立案 3 人，严查群众身边腐败问题。

- 实施全面从严治党，以作风建设为抓手，推动党员干部依法履职、担当作为。

年度目标 4：全面从严治党

1. 组织建设与制度完善

党组织规范化管理、党内制度落实

- 动态管理“五星级”示范党支部，探索建立“以强带弱、整体提升”的帮带机制，推动 46 家区直单位深度参与基层治理。

- 实施村党组织带头人后备力量“三年培育计划”，储备村级后备干部 58 人（含主职 21 人），从农村致富能手、退伍军人、返乡大学生等群体选拔培养。

- 以“三资”（资金、资产、资源）清查为切口，规范农村集体资产管理，确保权属清晰、底数透明，激发资源要素活力。

2. 干部管理与纪律监督

后备干部培养、纪律检查与问责

- 遴选 6 名村后备干部到区内发展强村、农业龙头企业和涉农部门跟班学习，强化实践能力。

- 全年发展新党员 20 人、转正党员 28 人，严格党员发展程序。

- 开展群众身边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党纪立案 3 人，严查基层“微腐败”。

- 强化作风建设，以民生实事项目为落脚点，推动党员干部担当作为，奋力比拼。

3. 廉政建设与反腐败斗争

清廉自律专项行动、重点领域监督

- 持续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突出“以人民为中心”，聚焦重点领域开展专项整治。

- 严格落实属地管控，完成 1186 名在册涉毒人员的多轮检测，联合公检法排查易制毒企业、物流公司 50 余次，通过市禁毒委验收，实现毒品重点整治街道“摘帽”。

- 在征地拆迁、城市更新等项目中，主要领导挂帅督导，确保程序合规，防范廉政风险。

4. 作风建设与责任落实

责任包保机制、为民服务导向

- 落实街一村（社区）—网格员“三级包保”责任制，将安全生产、信访维稳、重点人员管理等职责下沉网格，压实基层责任。

- 在耕地保护中，主要领导分片包干，全面完成耕地卫片图斑整治任务，严守耕地红线。

- 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如欠薪、物业纠纷等），全年受理“12345”市民热线 5608 件，办结率 100%，满意率 93%。

5. 党建引领与基层治理融合

- 推动党建与民生实事深度融合，如老旧小区改造、养老助老服务、文化惠民活动等，提升群众获得感。

- 在征拆攻坚、城市更新中发挥党组织统筹协调作用，保障“保交楼”任务完成，维护社会稳定。

（三）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1：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固定资产投资总量 167441 万元;工业投资总量 0.32 亿元,增速-36%;限上批发业销售额增速 12%;限上零售业销售额增速 5%;限上住宿业营业额增速-16%;亿元以上招商项目(固投)开工数量 1 个;外商直接投资 0 万美元;建筑业总产值 13.43 亿元。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根据预算执行口径：

2024 年蔡甸街道办事处预算总收入 4,153.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194.79 万元,其他收入 1,167.02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791.40 万元。

蔡甸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数为 3,937.40 万元。

2024 年蔡甸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率为 94.8%。（执行数 3,937.40 万元/预算数 4,153.21 万元）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存在偏离情况主要为：蔡甸街道办事处结余资金未使用完毕，主要系经费时间性差异及相关结算支付条件等问题，未能在当年支出，结转至次年。蔡甸街道办事处将严格控制相关资金，待达到支付条件时进行支付。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完成情况和偏离原因等）

1. 成本指标分析

- 预算投入：1.0784 亿元（总投资）

- 实际完成：48 个小区改造，涉及 2696 户、25.47 万平方米，因政府专项债未能如期发行，尚无资金来源。

- 征拆项目释放发展用地近 500 亩，完成 104 省道改造，征拆成本与效益匹配，未提及超支问题。

- 固定资产投资仅完成 16.74 亿元（目标 53.5 亿元），完成率 31.3%，资金使用效率低，需排查项目规划或执行障碍。

2. 产出指标分析

(1) 工业与科技、招商引资：

- 规上工业总产值：目标 11.39 亿元，实际 11.55 亿元（超额完成，增速 14.58% vs 目标 12.47%）。

- 高新技术企业产值：目标 5.5 亿元，实际 8.28 亿元（超额完成，增速 39% vs 目标 13%）。

- 签约企业 13 家（中建八局等），签约金额 64.57 亿元，意向投资 180 亿元，完成率 100%。

(2) 民生与公共服务、社会救助、教育与养老

- 老旧小区改造：48 个小区。

- 发放残疾人补贴 181.94 万元（目标匹配），帮扶 452 人次困难家庭。

- 新建蔡甸现代城学校，新增智能养老床位 30 张（目标完成）。

(3) 城市治理与生态保护

- 违建拆除：拆除历史违建 16 处、违法建设 67 处（目标完成）。

- 环境整治：清理垃圾死角 2000 余处，义务植树 1000 棵（目标完成）。

(4) 问题与建议

- 固定资产投资总量仅完成 16.74 亿元（目标 53.5 亿元），严重滞后，需优化项目推进机制。

3、效益指标分析

(1) 社会效益民生满意度、基层治理

- “12345”市民热线受理 5608 件，办结率 100%，满意率 93%，体现高效服务与群众认可。

- 解决欠薪、物业纠纷等急难问题，接访 424 批次，接待群众 1413 人，社会矛盾有效化解。

- 退出毒品重点整治街道，完成耕地卫片图斑整治，基层安全与秩序显著提升。

(2) 经济效益企业培育、产业增长

- 现有“四上企业”132 家，培育进规企业 20 家（超 19 家目标值），税收贡献达 1500 万元（计家台科创园）。

- 区域经济结构持续优化。

(3) 环境效益生态保护

- 汉江防汛巡查 680 次，水面清淤、义务植树 1000 棵，生态环境质量改善。

- 拆除违建 2.2 万平方米，释放公共空间，优化城市面貌。

四、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建设资金不足。街道目前涉及的万庭佳园、新城佳苑、新泰幸福湾等六个还建楼中有五个因资金问题导致一至三年时间不等的停工停产，严重影响了还建楼按时交付到拆迁户手中的时间节点，间接产生了过渡费“涨价”且无法发放的恶性循环。

（二）城市建设投入不足。2019 年—2023 年蔡甸街道作为建设单位累计实施 24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施工合同金额 1.734042 亿元，二类费用合同金额 1291.64 万元，总合同金额 1.863206 亿元，目前仅拨付 7159.59 万元，资金缺口达 1.147 亿元。蔡甸街道 2024 年 48 个老旧小区为区级目标改造任务，该项目政府专项债已完成发改委及财政部审批通过，但因我区债务率过高未发行成功。目前，该项目资金来源尚未落实，导致 48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推进困难。

（三）历史遗留问题较多。针对少数圈而不建、建而烂尾、低效运营等涉及重大民生及影响蔡甸现代城高质量发展的历史遗留问题，致使部分工作推进缓慢，如目前街道数个项目均有 1-4 户的滞签户，迟迟无法完成清零交地。

五、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2024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攻坚之年，做好明年的各项工作，对于实现“十四五”目标至关重要，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结合街道实际，将重点抓好五项重点工作，保持高质量发展态势。

（一）坚定不移强党建、提作风、善创新，全力推动基层治理提质增效。一是筑牢建强基层战斗堡垒。聚焦“典范”，开展党员“提质”、队伍“树先”、书记“培优”三项行动，锻造素质过硬、作用突出的党员队伍；聚焦“规范”，发挥支部书记工作室平台功能，建立思想引领实训所，强化引领发展、示范创建、人才培养有机融合，持续培育基层“领头雁”。二是提质扩面党群服务阵地。按照“因地制宜、彰显特色、务求实效”的工作思路，持续推进“红房子”廉政教育基地、户外工作者驿站、爱心暑托班等服务微阵地建设，2025 年实现全街 34 个村社区共同缔造扩面全覆盖，充分发挥党建引领效能，聚力服务基层治理。三是巩固发展良好政治生态。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突出抓好第一种形态突出以案促改、以案示警、以案明纪，持续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综合运用专项检查、明察暗访等手段开展监督，加强对党员干部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以家风家训为抓手把清廉教育建设延伸到最小单元，不断浓厚“社会尚廉、人人促廉”良好风气。四是注重对年轻党员干部的培训。通过跟岗锻炼、课题调研、实战实训，不断增强党员干部想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本领担当。坚持把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纳入领导班子、党员干部目标管理，牢牢掌握党对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

（二）锚定目标抓重点、攻难点、提亮点，全力激发高质量发展强劲动能。更加主动地融入和服务市、区重大战略，锚定“一高地三中心”定位，打造更具影响力的蔡甸城关。一是加快建推进项目征拆。以征拆“清零”为目标，2025 年确保成功二街、成功三街、启德路、文兴路、苏李路等“断头路”的征地清零，龙庭华府、正荣项目、新泰幸福湾、莲花湖大道东段房屋征拆清零，完成新城佳苑 369 套和万庭佳园 775 套还建房屋交付到还建户手中，推进惠丰苑三期、新泰幸福湾、姚家林幸福港湾等还建楼的建设，为蔡甸街道的房屋还建和商业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二是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用心用情做好企业培育。坚持实行领导成员包帮企业责任制、项目负责制及跟踪服务制，大力宣传优秀企业家的经营或个人典型，营造企业创业者在社会上有地位、政治上有荣誉的良好社会氛围。同时，建立走访企业长效机制，做企业服务的“店小二”，优化办事流程并提高服务效率，实现企业诉求应答不过夜，对企业生产经营发展存在的难题，精准分析寻找堵点痛点并助力解决。三是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与各意向企业保持沟通，做到“走出去，引进来”；依附蔡甸现代城兴业赋能工程，加速现代城范围内四纵三横路网的融会贯通，整合国有和社会资本资源，吸附一批中心城区现代产业的迁入发展，争取超额完成全年的招商引资计划。四是牢牢抓住机制创新。坚持向主导产业要支撑，盘活朱家湾物流园“沉睡资源”，积极培育“四上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和“专精特新”企业，2025 年争创区级孵化器 2 家，持续推进计家台科创园争创省级孵化器。做强科创品牌，支持长江大学武汉校区新能源学院

建设，以清控科创武汉未来智谷为龙头，串联地铁4号线沿线商务楼宇、计家台科创园、长江大学武汉产学研基地，建设“知音科创云廊”。

（三）持之以恒强建设、拓空间、细管理，全力促进街区品质稳步提升。

一是推动城市更新再加速。继续督促新城佳苑资金的请款及拨付工作，保证该还建楼2025年能按时交付；对街道其他项目已签约的拆迁户，及时请款并组织发放，待资金到位后迅速组织现场拆除工作，提高街道范围内的土地保障，为各项项目的推进实施提供坚实支撑。二是推动全域环境再提升。探索推进社区治理新模式，针对部分“三无”小区，采取引入物业管理、社区兜底、居民自治等多种模式，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统筹管理街道市容巡查、环卫保洁、垃圾分类、爱卫消杀、公园公厕管理等工作，不断整合资源、提升效率，徐徐展开出门见绿、转角遇美、出门即景的美丽生态画卷。三是助推生活条件更优质。深化文明城市建设，聚焦居民关注的城市管理领域，精准施策、长效治理。常态化整治出店经营、夜市扰民、乱停乱靠、牛皮癣、油烟污染、飞线充电等乱象，完善村社区路网建设，配合旧改项目，对道路进行白改黑，补齐“末梢路”、打通“循环路”，推进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构建布局合理、便捷畅通、安全高效的现代交通网络。

（四）坚持不懈压责任，筑防线、稳形势，全力维护社会大局平安稳定。

坚持“既要又要”，一手抓发展、一手抓安全稳定，努力以高水平安全护航高质量发展。一是让安全之堤更牢固。牢固树立底线思维、深入开展安全生产、道路交通、城市运行、防汛防台等各领域隐患排查整治，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全力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健全完善防汛抗旱指挥体系，衔接“防”“抢”“救”的责任链条，不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二是让源头治理更精准。聚焦“源头预防”这一根本，盯紧重点时期、重点领域和重点人员，畅通群众申诉信访渠道，吸纳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等工作力量，推动多部门、多主体“联合接访、联合调处、联合帮扶”，及时解决人民群众的合理诉求，推动群众诉求“一站式”办理，努力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街道，矛盾不上交”。三是让法治氛围更浓厚。扎实开展“平安蔡甸集市”“社区普法文化节”等特色普法宣传活动，营造良好法治氛围。充分发挥公共法律服务中心作用，持续优化涉外法律服务，坚持柔性执法和有效执法结合，让城市管理既有尺度、又有温度。加大监管执法力度，规范城中村水电燃气代收费行为。落实社区居委会优化调整，统筹优化社区资源配置，提升社区服务精细化水平。

（五）全心全意补短板、强保障、优服务，全力推进民生事业持续发展。

一是推动文化惠民增效。持续推进蔡甸知音文化建设，链接融合各方资源，扶持各村社区文艺团队建设，完成每个村、社区每年至少组织4次文艺表演的目标。二是促进优质服务共享。推进街道卫生院提档升级和独山公园、成功山公园建设。持续推进健康街道创建，链接区人民医院、红十字会等优质医疗资源，全力做好劳动保障、残联等民生服务，优化宫颈癌、高血压等疾病预防体系，扎实做好残疾人、精神障碍患者等特殊人群的心理服务，不断增进民生福祉，让辖区群众更有“医”靠。三是营造全龄友好氛围。持续探索实施居家社区养老服务模式，建设完善街道、社区、小区、家庭“四级养老服务网络”阵地；以争创全省儿童友好示范街道为牵引，在社区构建“邻里、出行、品学、乐活”四大微圈，推进公共空间适儿化改造，打造姚家林气象第一村研学基地，积极开展儿童文旅、科普研学活动。四是加强基层政务建设，持续深化“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将城市管网提质、老旧小区改造等居民关心的问题纳入为民服务实事，加强村社区“15

分钟社区生活圈”建设，完善社区窗口设置，减少纸质材料收取，推动更多事项“零跑动”办理。

二、2024 年度蔡甸街道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 填报日期：2024 年 4 月 08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蔡甸区人民政府蔡甸街道办事处								
基本支出总额		3,361.81 万元			项目支出总额		0.00 万元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3,937.40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4,153.21		3,937.40		94.8%		18.96 分	
年度目标 1：（60 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 得分 51 分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综合效益	1.规上工业总产值(亿元)/增速(%)			11.39/12.47		11.55/14.58		2
			2.高新技术企业产值(亿元)/增速(%)			5.5/13		8.28/39		2
			3.固定资产投资总量(万元)			535000		167441		1
			4.工业投资总量(亿元)/增速(%)			3/867.74		0.32/-36		1
			5.	限上批发业销售额增速(%)		19		12		1.5
				限上零售业销售额增速(%)		19		5		1.5
				限上住宿业营业额增速(%)		16		-16		0
				限上餐饮业营业额增速(%)		15		44		2
			6.外贸进出口总量(亿元)/增速(%)			0.54/8.4		0.54/8.4		2
			7.亿元以上招商项目(固投)开工数量(个)			3		1		1
			8.外商直接投资 FDI(万美元)			400		0		0
			9.产业项目到位资金(亿元)			10		10.14		2

			10.农林牧渔业总产值总量(亿元)/增速(%)	1.56/6	1.56/6	2
			11.其他营利性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速(%)	16	55.12	2
				22	17.33	1.8
			12.建筑业总产值(亿元)	30	13.43	1.2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效益指标	创新发展	13.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创新载体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人才工作	发展动能充沛	达成预期指标	5
		协调发展	14.县城集中建设水平(完整社区、路网密度、县城生活污水和垃圾治理);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重点项目谋划;重大项目开工;宜居韧性智慧城市建设;文化企业;文明创建;城市综合管理;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持之以恒	达成预期指标	5
		绿色发展	15.人居环境改善(农村厕所建设、生活污水和垃圾治理);闲置土地处置;(亩均税收及增速);水环境质量改善;空气质量改善;推进“无废城市”建设,露天禁烧防治,土壤污染防治;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地质灾害防治;耕地保护;全面落实河湖长制,河道采砂管理;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汉江蔡甸段禁捕退捕	扎实有效	达成预期指标	5
		开放发展	16.农业招商引资项目签约金额、落地数量;优化营商环境;招商引资项目签约、开工和竣工投产;“四上”企业培育壮大;促进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发展;城建和交通征地拆迁,交通强国建设试点	攻坚克难	达成预期指标	5
		共享发展	17.医保综合指数;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校外培训治理,公办在园幼儿占比;保交楼工作;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危房治理;健康武汉建设;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建设;就业综合指数,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加强财源建设;充电桩、充电站建设;退役军人安置;办实办好人大议案、代表建议;做好统计工作;党管武装	持续更新	达成预期指标	5

		特色 发展	18.推动蔡甸现代城兴业赋能；抓党建 促乡村振兴	稳步推进	达成预期指标	3
年度目标 2：（5 分）全面深化改革						
年 度 绩 效 目 标 完 成 情况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 出 指 标	质 量 指 标	落实改革重点任务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5 分
年度目标 3：（10 分）全面依法治国						
年 度 绩 效 目 标 完 成 情况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 出 指 标	质 量 指 标	平安建设、法治建设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10 分
年度目标 4：（5 分）全面从严治党						
年 度 绩 效 目 标 完 成 情况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 出 指 标	质 量 指 标	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 风建设、纪律建设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5 分
总分		89.96 分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项目建设资金不足。街道目前涉及的万庭佳园、新城佳苑、新泰幸福湾等六个还建楼中有五个因资金问题导致一至三年时间不等的停工停产，严重影响了还建楼按时交付到拆迁户手中的时间节点，间接产生了过渡费“涨价”且无法发放的恶性循环。 （二）城市建设投入不足。2019年—2023年蔡甸街道作为建设单位累计实施24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施工合同金额1.734042亿元，二类费用合同金额1291.64万元，总合同金额1.863206亿元，目前仅拨付7159.59万元，资金缺口达1.147亿元。蔡甸街道2024年48个老旧小区为区级目标改造任务，该项目政府专项债已完成发改委及财政部审批通过，但因我区债务率过高未发行成功。目前，该项目资金来源尚未落实，导致48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推进困难。 （三）历史遗留问题较多。针对少数圈而不建、建而烂尾、低效运营等涉及重大民生及影响蔡甸现代城高质量发展的历史遗留问题，致使部分工作推进缓慢，如目前街道数个项目均有1-4户的滞签户，迟迟无法完成清零交地。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见正文。

-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